



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

证书编号：2014011606726570

委托人名称、地址

华为技术有限公司
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办公楼

生产者(制造商)名称、地址

华为技术有限公司
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办公楼

生产企业名称、地址

惠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
广东省惠州市惠澳大道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演达路28号

产品名称和系列、规格、型号

TD-LTE数字移动电话机
Che1-CL20 (旅行充电器: HW-050100C2W 输出: 5VDC 1A)

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

GB4943. 1-2011; GB/T22450. 1-2008; YD/T1595. 1-2012; YD/T1592. 1-2012; GB/T19484. 1-2013; YD/T2583. 14-2013

上述产品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
CNCA-07C-031:2007的要求, 特发此证。

发证日期: 2014年10月10日 有效期至: 2019年10月10日

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。

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通过国家认监委网站www.cnca.gov.cn查询



主任: _____



中国质量认证中心

中国·北京·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
<http://www.cqc.com.cn>

T 20141010150622818